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ST

常林公告编号：2016-72

##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6 年第四季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该事项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与所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鉴于公司已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 2016 年第四季度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本着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并与相关关联方实现资源共享，2016 年第四季度公司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25,400 万元。就上述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吕伟董事因公出国不能参会，委托焦捍洲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关联董事杨永清先生、蔡济波先生、焦捍洲先生、吕伟女士均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该事项，并在董事会上对此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至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2016 年第四季度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 年第四季度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同期实际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00	-
	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200	-
	小计	12,700	-
提供劳务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	-
采购商品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100	73
	一拖（姜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400	303
	中国机械工业合作有限公司	600	487
	江苏苏美达德隆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7,000	6,042
	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	1,000	-
	天津天传新能源电气有限公司	500	306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500	1,704
	小计	12,100	8,915
接受劳务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500	403
合计		25,400	9,318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67,0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徐衍林；公司住所：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277 号；经营范围：对外派遣承包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承担各类型工业、市政、环保、能源、交通、民用工程建设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工业及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与承建；非标准设备和建设项目用金属结构的设计、制作及安装；引进国外二手机械设备的拆卸和安装；进出口业务；机电设备

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蔡济波；公司住所：南京市鼓楼区古平岗 4 号；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业务；投资咨询，财务信息咨询；高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6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杨永安；公司住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洛阳市西工衡山路以西 310 国道以南洛阳工业园区 07-22 幢 02；经营范围：柴油机、动力机组、发电机组、空压机组及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招投标服务；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服务。

## 4. 一拖（姜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杨永安；公司住所：姜堰经济开发区新河村；经营范围：柴油机及配件（限多缸柴油机及其配件制造，不得生产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汽车零部件、发电机组、通用机械零部件、电子产品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 中国机械工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1,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郭春阳；公司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地润路 18 号 A 座；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境）内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和总承包，国（境）外工程咨询、项目管

理和总承包，对外派遣工程承包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开展来料加工、进料加工作业，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磨料磨具、超硬材料及制品、耐火材料及制品、建材、五金工具、机械设备、五矿化工产品、新能源相关产品；从事本行业技术咨询和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房屋租赁；住宿，卷烟零售、酒店管理咨询。

#### 6. 江苏苏美达德隆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95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朱亮；公司住所：南京市六合区雄州工业园高雄路 1 号；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机械零部件、模具、机电产品、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五金、金属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 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于文海；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劳动路 81 号；经营范围：承担机械、建筑、轻纺、军工行业及城市规划、环境工程、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的工程设计与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工程监理；工程总承包业务；商务粮、电子通信、广电、市政、人防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的工程设计与咨询；承担建筑装饰、建筑幕墙、轻型钢结构、建筑智能化系统、照明、消防设施的工程设计业务；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承接机械化、自动化生产线和专用设备的设计与成套产品的供应；仪器仪表的销售、维修；打字、晒图、资料翻译；建设项目工程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 天津天传新能源电气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章晓斌；公司住所：天津滨海新区滨海科技园日新道 188 号 5 号楼 405 号；经营范围：新能源电气设备、

机电一体化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的设计、成套、安装、调试；电气设备制造、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8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王三太；公司住所：泰州市高港区许庄街道振兴大道 309 号；经营范围：林业及园林机械、农业机械、喷灌机械、木材采运设备、内燃机、消防机械、发电机组、健身器材、全地形车、摩托车零配件及以上产品配件的制造和销售；汽车、摩托车销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1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力；公司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南街 1 号四层；经营范围：承办国内外博览会、展览会、展销会；展具租赁和销售；展品购销；经营美工用品、旅游纪念品的设计制作和销售；信息咨询；仓储服务；室内装饰工程设计；会议服务；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11. 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王伟炎；公司住所：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 36 号；经营范围：工程、林业、矿山、环保、采运、环卫、农业机械设备及零部件，流动式起重机，专用汽车零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技术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租赁、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关系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机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一拖（姜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中国机械工业合作有限公司、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天津天传新能源电气有限公司、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蔡济波先生和董事金永传先生分别为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江苏苏美达德隆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彭原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0.1.3 条及第 10.1.5 条的规定，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本公司关联方。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及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的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在公司同类业务所占比重较小，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

## 五、上网公告文件

### （一）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日常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意见

(三)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1日